

安全预警通报

〔2018〕第3期

威海市教育局编印

2018年9月25日

温州家长隆山小学厕所内刺死 小学生警示通报

9月21日16时许，瑞安警方接到报警称：在隆山小学三楼一厕所内，有小孩受伤。接警后，处警民警迅速赶到现场，抓获犯罪嫌疑人林某某（男，36岁，仙降街道人）。伤者叶某（男，10岁）被120急救车送往医院，经全力抢救无效于19时许死亡。经查，犯罪嫌疑人林某某交代了因其女儿周三在学校与叶某发生口角时被打致眼部疼痛（伤势轻，未就医，正常上学）而心生怨气，为此于今日下午携带水果刀到学校寻找叶某报复，用水果刀伤害叶某。现林某某已被瑞安警方刑事拘留，案件正在进一步侦办中。

另据知情人透露，隆山实验小学位于瑞安中心城区，学校还不错，去年刚扩建过。学校沿河而建，正门和河道只隔了一条小

路，平时家长在正门口接送孩子，而教师一般从后门出入。据家长介绍，学校下午4点多放学，一般学生们自己走到校门口，然后由等在校门口的家长接走，少数家长会直接进入校园接孩子。

各区市教育主管部门、局属各单位一定要吸取教训，引以为戒高度警惕，加强防范，坚决杜绝侥幸心理。一是要切实加强学校安全保卫工作，要立即召开安保工作会议，切实加强学校安全保卫工作，要完善人防、物防、技防措施，加大校园巡查力度，严格执行门卫值班和出入登记审查接人制度，把好校园安保“第一关口”；二是及时发现并排解各类矛盾纠纷。密切关注校园各类矛盾，对于发现的各类矛盾要早发现、早介入、早沟通、早化解，做好家长沟通解释工作，有效化解各类校园矛盾，确保安全稳定。三是做好校园门口执勤工作。在上下学时段，教职工和安保人员必须在校园门口、重点路段执勤，尤其是两个校门单位务必高度重视，保安要持械执勤，加强警戒，要积极协调当地公安部门做到上下学（园）重点时段的“三见警”，以保障学生人身安全；四是加强校园周边巡查。要重点关注在学校门口逗留的无关人员、精神有障碍人员，坚决杜绝社会闲杂人员到学校寻衅滋事，发现问题，能够及时妥善应对；要加强对广大师生的安全教育，积极开展防暴应急演练活动，增强安全防范意识，避免安全事故发生。五是要完善突发事件应急处置预案，要加强对广大师生的安全教育，增强安全防范意识和规避安全风险的能力；积极组织有关人员开展防暴应急演练活动，严防治安案件以及危

害师生生命财产安全的案件发生,对发生的紧急情况,从容应对,果断处置。

送：局领导，局机关各科室。

发：各区市教育局，国家级开发区教体处，南海新区社会事务管理局，
局属各单位。

威海市教育局办公室

2018年9月25日印发
